

北大名人再现丛书 / 吕莺 主编

# 胡 适

——新派传统的北大教授

周海波 著

中国长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胡适——新派传统的北大教授 / 周海波著. - 北京：  
中国长安出版社，2004. 12  
(北大名人再现丛书 / 吕莺主编)  
ISBN 7 - 80175 - 238 - 4

I . 胡... II . 周... III . 胡适 (1891 ~ 1962) - 生  
平事迹 IV . K825.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35628 号

---

**胡适——新派传统的北大教授**  
周海波 著

---

出版：中国长安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 14 号 (100006)

网址：<http://www.ccapress.com>

邮箱：[cca@ccapress.com](mailto:cca@ccapress.com)

发行：中国长安出版社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电话：010 - 65270593

印刷：北京正道印刷厂印刷

开本：1/32

印张：12.75

字数：250 千字

版次：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书号：ISBN 7 - 80175 - 238 - 4/C · 069

定价：26.80 元

(如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 总序

吕 莺

我不是北大学子，但做一名北大学子曾是我昔日美好的憧憬，即使在今日，我依然深深地热爱着北大，景仰着北大，未名湖畔是我向往的地方。

偶然的一个机会，我策划主编“北大名人再现”丛书，在纪念北大诞辰一百周年（1998年）之后，我想在这套丛书中表达我的两点思考：一是北大的魅力何在？这魅力究竟是以什么样的形态呈现在人们面前？二是什么是北大人的风格？一百年来北大人走过了什么样的道路？给当今文化学术界留下了什么样的精神财富？

以上两点思考，也许是我今后较长时间内的研究课题——我一向认为，北大是我们了解一百年来近现代中国社会的政治、思想、文化、学术的一个“窗口”。概而言之，它是一百年来中国社会的缩影。

我曾经和一些朋友讨论过“北大的魅力”这个话题，然而众说纷纭，很难取得共识。譬如，有一种说法，北大西校门前两只雄伟的石狮子，象征着百年北大的“大展宏图”。但我对此说法确有质疑。无论是清末京师大学堂，亦或民国初年严复任京师大学堂总监督，还是1917年元月蔡元培就任北京大学校长时期，北大校



门前并无狮子，遑论“雄伟”？

我以为，北大的魅力蕴蓄着深层的文化内涵，绝不是用当今北大的石狮子、华表或未名湖等这些表象所能概而言之的。我以为北大的魅力，首先来自于校园内生动活泼的人文环境。

北京大学是享誉中外的高等学府，然而“北大”二字成为世人共知的中国第一高等学府的称谓，则是它的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校史，即从 1917 年蔡元培任校长开始的。



北大未名湖畔

1916 年 11 月蔡元培从法国归来，在上海、南京等地逗留数月，后经革命的先行者孙中山先生支持、鼓励，

于1917年1月来到北大，进行教学体制改革，传播革命思想。与此同时，为了打破沉闷的、僵化的教学与学术的空气，蔡元培大胆地提出了“思想自由，兼容并包”的办学方针。这在当时教条主义、形式主义风靡全中国的时候，它给世人以发聋振聩、耳目一新的感觉。

蔡元培根据自己的总体设计，努力把北大办成“囊括大典，网罗众家”的高等学府。而这“思想自由”、“网罗众家”付诸实践，便渐渐形成了北大生动活泼的人文环境。应该说，如此高瞻远瞩的战略构想，从此给北大开辟了一条新路。所谓“新北大”，我以为，这是起点，是蔡元培先生亲手点燃了这把熊熊燃烧的火炬的。

二、北大的魅力来自于校园内开拓进取、锐意创新的学术氛围。蔡元培倡导并实践了“兼容并包”、“网罗众家”的办学方针，允许旧学与新学、唯心论与唯物论，循其“自由发展”、“自然淘汰”之规律，在教学与科学研讨中并存——“哲学之唯心论与唯物论，文学美术之理想派与写实派，计学之干涉论与放任论，伦理学之动机论与功利论，宇宙论之乐天观与厌世观，常樊然并峙于其中”。蔡元培循此思路去实践与探索，努力使北大形成一种不同学派、不同观点“并峙于其中”而自由讨论与争鸣的局面。作为一校之长，蔡元培确实给北大师生提供了这样的民主园地。

翻看北大校史，当时北大的教师队伍，旧派新派都



有。如通晓英、德、法、意、希腊、拉丁语等多种语言，讲授英国文学与拉丁语等课，却又拖一条长辫持复辟论的辜鸿铭教授。又如国内著名经学家、文学史家，曾参与发起组织“筹安会”，支持袁世凯复辟帝制的刘师培教授。

蔡元培说：“人才至为难得，若求全责备，则学校殆难成立。”这恐怕是蔡校长聘用像辜鸿铭、刘师培这些旧派学者的重要原因之所在。

然而，这毕竟是辛亥革命以后了，近代西方的各种“主义”、各种学说潮水般地涌入中国，人们的思想观念、行为准则、价值判断正在发生突变。处在新旧文化激战前哨的北大，蔡元培理所当然地把目光投注到了那些更具现代人文精神、现代科学理念和现代思维方式的年轻学者中来，把他们作为办学的骨干力量。

如陈独秀。蔡元培到北大上任才一周，就聘用陈独秀任北大文科学长。他称赞陈独秀的《文学革命论》等文章，“大抵取推翻旧习惯创造新生命的态度，”“文笔廉悍。”陈独秀北上后，他主编的《新青年》杂志随之从上海迁至北京。于是，北大、新青年社的一批闯将，成了“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开路先锋。陈独秀成了这场文化运动的主要领导人之一。

又如胡适。他留学美国期间，于1917年2月，在《新青年》杂志上发表了《文学改良刍议》一文，成为了“五四”文学革命倡导者之一。归国后，经陈独秀鼎力推荐，蔡元培破格聘用，于同年9月任北大教授，时年二

十六岁。他先后任哲学教授、英文系主任、文学院院长、北大校长等职，并多年当选为北大评议会评议员。他讲授的《中国古代哲学史大纲》讲义，深得学生欢迎。

再如李大钊。李大钊是中国最早的马克思主义传播者之一。1918年1月，蔡校长聘他为北大图书馆主任，时年二十八岁。1918年11月15日，北大师生在天安门前举行演讲会。蔡元培作了题为《劳工神圣》的演讲。李大钊演讲的题目是《庶民的胜利》。不久，他又发表了《Bolshevism的胜利》一文，称颂列宁领导的“布尔什维主义”革命的胜利。他在北大还参与发起成立“社会主义研究会”、“马克思学说研究会”。

此外还有周作人、鲁迅、顾孟余、陈启修、高一涵、马叙伦、朱希祖、沈兼士、沈尹默、张竞生、徐志摩等著名的新派学者任北大各学科教授。

蔡元培校长起用了这样一批年轻精英，乃是颇有胆识的抉择。这批学者给北大的教学与科学研究注入了生命的活力，多少富有真知灼见的著作在这里问世，多少闪耀着智慧光芒的声音从这里发出……他们成了北大承先启后的栋梁。

其次，我思考的第二个问题：什么是北大的风格？鲁迅对此作了最生动、最贴切、最简明的论述。

1925年，为纪念北大创立二十七周年，鲁迅应约撰写了《我观北大》一文。文章开首提到有人讥嘲鲁迅为



“北大派”。鲁迅因之表示：“我虽然不知道北大可真有特别的派，但也就以此自居了。北大派么？就是北大派，怎么样呢？”

“派”并不就是帮派、派别。鲁迅在这里所说的“北大派”，不具有宗派的意味，实指蔡元培领导下的北大精神，北大人风格的真实写照。鲁迅把这种精神与风格概括为以下两个要点：

“根据近七八年的事实看来，第一，北大是常为新的，改进的运动的先锋，要使中国向着好的，往上的道路走。……第二，北大是常与黑暗势力抗战的，即使只有自己……我不是公论家，有上帝一般决算功过的能力。仅据我所感得的说，则北大究竟还是活的，而且还在生长的。凡活的而且还在生长着，总有着希望的前途。”

这里说的“近七八年来的事实”，便是蔡元培任校长以来的事实。

蔡元培于1927年8月离开北大。他后来说，“综计我居北京大学校长的名义，十年有半，而实际在校办学，不过五年有半，一经回忆，不胜惭悚。”（《蔡元培自述》）

蔡元培虽然离开了北大，但是他的人格魅力，他的大家风范犹存，他开创的事业，给北大注入了新鲜的生命与



活力，在教育界、学术界产生了久远的影响。一个世纪以来，它仍然昭示着北大“有着希望的前途”（鲁迅语）。

“北大名人再现”丛书，以宣传中国传统文化，再现北大名人精英的精神风采，凸显北大的魅力与北大人的风格为主旨，拟于蔡元培任北大校长及离开后较长一段历史时期的著名人物收入丛书系列，先期收入的《辜鸿铭——拖长辫的北大教授》、《胡适——新派传统的北大教授》两书，内容所述人物一为旧派人物，一为新派人物。尽管写家写作风格不同，所述立意角度有别，但读者从中可以管窥到那时风云激荡的中国，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以及重大历史人物与历史的关联。

作为本丛书的主编，希望通过此套丛书所展现的北大历史人物带给读者回忆北大、了解北大、铭记北大的独特魅力和其精神风范。

是为序。

2004年11月于北京



# 目 录

总序（吕莺） / 1

第一章 与北大结缘 / 1

第二章 北大来了个胡博士 / 16

第三章 “问题”压倒了“主义” / 61

第四章 “二十七岁老新郎”

——与小脚村姑牵手 / 86

第五章 “我们唱个《努力》歌”

——《努力》周报创办始末 / 117

第六章 “月光浸没着孤寂的我”

——与曹珮声相恋相爱 / 137

第七章 “我的母亲是我生平最敬爱的一个人” / 201

第八章 “在过去悠长的岁月里，我从未忘记过你……”

——致韦司莲 / 217

第九章 出任北大文学院院长 / 253



- 第十章 “她是我最早的一个同志”  
——与陈衡哲的友谊 / 279
- 第十一章 “我只做一点小小的梦想”  
——出任北京大学校长 / 302
- 第十二章 差点当了总统 / 325
- 第十三章 “我是一个不称职的逃兵”  
——永远别离了北大 / 341
- 附录一  
朋友眼中的胡适 / 352
- 附录二  
胡适眼中的朋友 / 374



# 第一章 与北大结缘

七年了，七年的时间说慢慢得让人无法等待，说快快得转眼就过去了。从博士学位考试会场上走出来的胡适，略微整理了一下自己激动的心情，七年的留学生活像电影一样飞快地从自己的脑海中过去，留学的艰辛、痛苦、快乐、幸福，对母亲的思念与记挂，对江冬秀的思想与感念，对韦莲司的情感与留恋，与陈衡哲、任叔永讨论学问的愉快与充实，都在这一刻成为过眼烟云的往事，回到了他的眼前，使他无法真正分清楚这一些。他要面对的，是未来，是现实，是结婚生子，家庭与事业。

对于一个留学美国七年之久的游子来说，没有什么比回到母亲的身边更幸福更激动的事情了，没有什么比谋得一个好的职业展示自己的才华更令人向往的事情了。一九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胡适以《中国古代哲学方法之进化史》的论文，参加了博士学位的最后口试考试，虽然历经磨难，考试还算顺利，但七年的留学生活毕竟要结束了。他给母亲写信说，“一



切事都不在意中”，胡适对这一“考试得失已非所注意矣”，终于可以松口气了。这几年因为在国外，“不在国内政潮之中，故颇能读书求学问。即此一事，已足满意，学位乃末事耳。”而现在就要结束这样的生活了。

胡适从怀中拿出陈独秀先生的来信，再次看起来，那封影响了胡适未来人生选择的来信，寄托着一位友人和同道者的关怀与期盼，“子民先生盼足下早日回国，既不愿任学长，校中哲学、文学教授俱乏上选，足下来此亦可担任。学长月薪三百元，重要教授亦有此数”。陈独秀还特别嘱咐：“他处有约者倘无深交，可不必应之。中国社会可与共事之人，实不易得。特在神交颇契，故敢直率陈之。”陈独秀说的极为中肯，包括他本人在内，大家都是“不易得”的“可共事之人”。北京大学对自己已是虚位以待了。朋友的热情怎能拒绝得了？北京大学也是全国最高学府，国内著名的一流大学，蔡元培先生又是那样求贤若渴，而且还有一批著名的学者，黄侃、陈汉章、陶孟和、马叙伦、沈兼士等人不必说了，就是与他大体同时期受聘的学者中就有周作人、李大钊、钱玄同、高一涵、刘半农、梁漱溟、吴梅、刘师培、朱家骅等。有这么多的学者一起共事，那是一种荣幸啊！去年十二月，蔡元培出任北京大学校长，他采纳了汤尔和、沈尹默及马叙伦的建议，聘请正在主编《新青年》的陈独秀为北大文科学长。陈独秀接受蔡元培邀请的同时，立即推举《新青年》的投稿者、同乡胡适，甚至举荐胡适代替自己的位置。这时的胡适与陈独秀之间，也只是些

文字之交，尚未谋过面，也真是太看重自己了。当然，他知道是因为汪孟邹的联络，才使他们真正走到了一起。



年轻的北大教授，一九一七年，胡适在北大开《中国哲学史》课，他直接用《诗经》做时代的说明材料，从周宣王开始讲起，“骇得一堂中挢舌不能下”，但学生们又不能为然，后来顾颉刚、傅斯年听了他的课后认为“他有眼光、有胆量、有断制，确是一个有能力的历史家”，开始站稳北大讲坛。

汪孟邹与胡适都是安徽绩溪同乡，在上海亚东图书馆从事出版事业，后来回安徽芜湖办科学图书社。当年陈独秀回国创办《安徽俗话报》就是在芜湖借科学图书社办起来的，而胡适又与汪孟邹是好朋友。胡适学成即将回国之前，曾写信给汪孟邹，请他代为觅职。这样，胡适与陈独秀之间除了文字之交，相互通信，讨论文学革命之外，还有更深更密切的关系，陈独秀向前来访贤的蔡元培先生举荐胡适，是再合适不过的了。

新任校长蔡元培是前清的翰林，他曾投身过辛亥革命，为



民国元老，在社会上有很高的威望。一九〇六年，蔡元培曾在京师大学堂的译学馆任教员，讲授过国文及西洋史，与北大有过一段缘份。一九〇七年留学德国。辛亥革命时期回国，被任命为教育总长，一九一六年十二月被任命为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执掌北大后，对北大及中国的现代文化教育都是一件十分重要的事情。他始终高扬“学术至上”的旗帜，实行“思想自由，兼容并包”的办学方针。蔡元培的办学方针，正与胡适所追求的“为学术而学术”的目标是一致的，可谓是不谋而合。而蔡元培对胡适并无太多印象，一九一四年六月，蔡元培旅居法国，任鸿隽、赵元任、胡适、杨杏佛等留美学生发起成立“中国科学社”，创刊《科学》杂志，蔡元培曾写信予以鼓励。现在经陈独秀介绍，蔡元培加深了对胡适的印象，尤其陈独秀及时介绍了即将出版的《新青年》杂志要发表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有可能会引起学界的强烈反响，蔡元培很容易接受了陈独秀的推荐。有了蔡元培的允可，陈独秀马上给胡适写信，邀请他前来共事。

胡适接受了北京大学的召唤。

想起这些，胡适心中难以平静，朋友、事业、前途、名誉，等等，胡适不由自主地吟咏起来：

此身非吾有：

一半属父母，

一半属朋友。

便即此一念，



足鞭策吾后。

当今重归来，

为国效奔走。

是啊，报效国家，是男儿的最大心愿。他发誓说：“让我们为未来世世代代的建设打下基础。”他要为祖国的教育文化事业做自己的努力。海外留学七年，最操心的是母亲，自己最想念的也是母亲，学成回国，一圆母亲的梦想，也是对母亲的回报。当然，还有自己的一番抱负，一番雄心壮志。

但说再见又是这样的难，这里毕竟留下了他美好的记忆，留下了他的感情，也留下了他的精神依托。

还是要走了。他的事业在中国。

这年六月，胡适去向他的老师杜威告别，这位影响他一生的导师，此刻更关心世界局势的变化，嘱咐他说：“今后有关于远东时局的言论，可以寄来，我当代为找地方发表。”胡适想不到老师这样关心自己，感激之情自不必说。

六月九日，胡适离开纽约，来到绮色佳，与母校康奈尔大学的师友们告别。再次来到他学习过的地方，感慨万千：在绮五日，殊难别去啊！在韦莲司家里，他受到韦莲司夫人和韦女士的热情接待。胡适与韦莲司之间的关系，是发乎情，止乎礼，是他在美国七年所寻找到的一份感情的寄托，韦莲司成为他事业的理解者与支持者。现在，就要告别这位相爱的朋友了，心中说不出是什么滋味，过去的一幕幕成为俩人最好的纪



念。他想到了赫贞河，在胡适日记和书信中，赫贞河与韦莲司几乎是一体的，都是美的化身，是爱的象征。她是诗的，她也是画的。那河的投影，映着的是一对恋人河边漫步的身影，是偎依在一起的甜美景象；是知识的谈话，是心灵的碰撞，是嬉笑。

赫贞河，河边的朋友，你是一个游子心中的神，是明灯，更是智性的朋友。

在河畔，在海文路九十二号的韦莲司公寓，胡适与韦莲司写下了他们人生旅途中美好却又酸楚的一页。

“枫翼敲帘，榆钱铺地，柳棉飞上春衣。落花时节，随地乱莺啼。枝上红襟软语，商量定，掠地双飞。何须待，销魂杜宇，劝我不如归？归期今倦数，十年作客，已惯天涯。况壑深多瀑，湖丽如斯。多谢殷勤我友，能容我傲骨狂思。频相见，微风晚日，指点过湖堤。”（《满庭芳》）

胡适“十年作客，已惯天涯”，懒得去考虑归期，而是闪过了与韦莲司“掠地双飞”的念头。

在赫贞河边，胡适写下了具有比喻意义的新诗。他忘不了那两只飞舞着的黄蝴蝶，也忘不了为此写下的《朋友》一诗，这首诗后来改为《蝴蝶》收在了《尝试集》中：

两个黄蝴蝶，双双飞上天。  
不知为什么，一个忽飞还。